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MAY HOLDINGS LIMITED

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5／認股權證代號：8359)

澄清公佈

茲提述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刊發有關建議
待取得股東批准後配售新股份的公佈(「該公佈」)。除於本公佈內另有界定者外，
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筆誤，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永泰先生之姓名Mr. Lam Wing Tai於
該公佈內被誤述為Mr. Lam Wai Tai。

承董事會命
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永泰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位執行董事，即朱漢邦先生、林永泰先
生及崔光球先生；及(ii)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潤權博士、萬國樑先生及季志
雄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各主要內容均準確及完備，且並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或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自其登載日期起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至少七天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zmayholdings.com>。